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語言治療系

圖書儀器設備委員會設置辦法

106年8月30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使本系圖書儀器設備費有效運用、充實與改善教學及研究設備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本圖書儀器設備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委員以系主任為主任委員，主任委員得任命召集人一人協助主任委員綜理會務。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遴聘實驗室管理老師組成。
- 三、本委員會職權如下：
 - (一)負責規畫圖書及各實驗室儀器設備分配款比率並辦理。
 - (二)概算申購儀器設備規劃清單審核事務，經主任委員核定後送總務長室辦理採購事宜。
 - (三)受理本系圖書採購、期刊訂閱清單審核事務。
 - (四)辦理實驗耗材採購與驗收審核事務。
 - (五)實驗室管理規則條例訂定。
 - (六)其它相關決議之執行。
- 四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